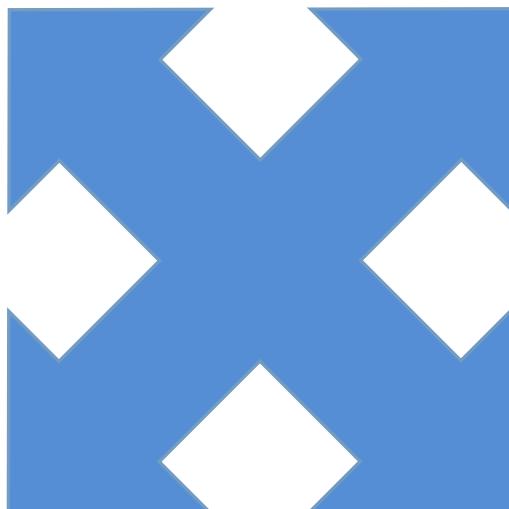


2024年姬家山乡石门村乡村旅游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鹤山财磋商采购-2024-8



采 购 人：鹤壁市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30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1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3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4年姬家山乡石门村乡村旅游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姬家山乡石门村乡村旅游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或《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hebi.hngp.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5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鹤山财磋商采购-2024-8
- 2、项目名称：2024年姬家山乡石门村乡村旅游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3000000.00元

最高限价：2997977.85元；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HSCG-2024-0276-01	2024年姬家山乡石门村乡村旅游项目	3000000.00	2997977.85

- 5、采购需求：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 6、合同履行期限（工期）：60日历天
- 7、质量要求：合格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10、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 120 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05月17日至 2024年05月24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 或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hebi.hngp.gov.cn>)；

3、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年05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第五坐席，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CA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相关说明；

2、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情况，均在《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交易系统内部以“答疑文件”形式告知各潜在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答疑文件”（即最新的采购文件）；

3、各潜在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有效时间内自行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4、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zgcg.gczy.hebi.gov.cn/bidopen_login），供应商无需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5、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鹤壁市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
地址：鹤壁市鹤山区姬家山乡娄家沟村旁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856789855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壹号城邦9号楼102
联系人：康女士
联系方式：1567279994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康女士
联系方式：1567279994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2024年姬家山乡石门村乡村旅游项目
2.	采购人	名称: 鹤壁市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 地址: 鹤壁市鹤山区姬家山乡娄家沟村旁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18567898556
3.	采购代理	名称: 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壹号城邦9号楼102 联系人: 康女士 联系电话: 15672799945
4.	采购范围	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5.	资金来源	财政衔接资金
6.	质量要求	合格
7.	质保期	1年
8.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60日历天
9.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
10.	标段划分	1个标段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	不接受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4.	采购人提出澄清和修改 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报价截止时间5日前
15.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提出问题及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	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16.	采购人对供应商提出的异议答复时间	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5日前作出答复
17.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以书面形式“变更公告”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变更公告及最新的招标(采购)文件，以此编制投标(响应)文件。
18.	采购控制价	1. 采购控制价：2997977.85元 2. 供应商的报价不能大于采购控制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19.	响应文件签字及盖章要求	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盖章，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中要求在规定的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章（包括企业电子公章、个人电子签名或印章）。
20.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不允许
2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3.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同开标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4.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5.	开标程序	<p>(1) 投标截止时间点宣布投标截止； (2) 公布投标单位信息； (3) 供应商使用与制作响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确认； (5) 开标结束。</p> <p>注：在开标、评审过程中，请潜在供应商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询标、澄清，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询标、澄清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专家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p>

26.	供应商代表出席竞谈会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7.	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组建	1.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3名；由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组成； 2. 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8.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竞争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三名 1.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 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如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等原因的，采购人可以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次类推或重新采购。
29.	结果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将成交人的情况在媒介予以公示
30.	付款方式	签订项目施工合同后，待材料设备进场具备开工条件时，支付承包人不低于总金额的30%工程款；项目初验后支付承包方不高于总金额的80%工程款；复验后，按照财政评审或结算金额支付承包方工程款尾款；质保金为评审价款的3%以保函形式提供。
31.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报价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本次采购项目落实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要求）。
33.	其他说明	电子招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

	<p>2.潜在供应商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CA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CA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p> <p>3.潜在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领取采购文件。</p> <p>4.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采购文件有关要求。</p> <p>5.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p> <p>6.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供应商无需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p>
--	--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 则

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1、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 2024年姬家山乡石门村乡村旅游项目
- 1.2 资金来源：财政衔接资金；
- 1.3 采购内容及范围：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采购内容及范围；
- 1.4 质量要求：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质量要求；
- 1.5 工期：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
- 1.6 采购形式：竞争性磋商采购。

2、费用

投标人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代理服务费参考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收费标准收取；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上述费用。

3、定义及解释

- 3.1 采购人(招标人、发包人)：鹤壁市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
- 3.2 投标人(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参加磋商竞争的供应商；
- 3.3 磋商小组：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磋商评审活动工作的临时机构；
- 3.4 中标人：是指成交人、承包人；
- 3.5 日期：指公历日；
- 3.6 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的资料，包括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资格要求；

4.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采 购 文 件 说 明

5 、采购文件的组成

5.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在招标过程中发生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5.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投标人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6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网站向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或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

6.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 网站”系统内发布“答疑澄清文件”告知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供应商应注意网上补遗并及时浏览网上补遗发布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6.4 当采购文件和澄清修改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6.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

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一般说明

7.1 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7.2 计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法定计量标准表示。

8、响应文件的编制

8.1 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6) 技术标
- (7) 其他材料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2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流程：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1) 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入库：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下载中心”相关说明；

(2) 采购文件下载。点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上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按钮选择进入“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3)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鹤壁市)

((<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点击“下载中心”，下载“鹤壁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安装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须导出(*.已加密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下载中心”-“投标文件制作手册”。

(4) 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点击“交易系统”按钮选择进入“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插入CA数字证书，点击CA登录，进入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时必须点击“保存”并提示“保存成功”显示二维码、文件名称、文件大小、上传时间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9. 电子开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招标人、招标监管部门和交易中心应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或停电等情况，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由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的攻击；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为未开标的项目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的立即停止，经采购人、采购监督部门、代理机构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后，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保密处理，或等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再组织进行开标或评审。

10、报价

10.1 供应商应按本文件提出的采购范围、内容及要求进行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2 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报价，报价以人民币表示，单位：元。报价应包含包括到完成本项目的所有相关费用。

10.3 供应商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如响应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0.4 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0.5 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如下：

10.5.1 工程总造价编制依据详见工程量清单总说明。

1) 供应商报价据投标时市场情况自行报价。

2) 供应商在响应报价总价中的价格为投标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供应商在报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报价函中的响应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但最终报价后为同比例修正工程量清单报价，未经同意不得作其他调整）。

3) 除非本采购文件对工程量清单编制和报价另有说明的，否则，供应商应按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和数量进行报价。

4) 采购文件、相关补遗文件、工程量清单规定了暂定价（暂估价）的，供应商必须按规定的暂定（暂估价）价格进行报价，供应商不得修改。暂定价（暂估价）项目如果交由中标人施工的，价格应按照价格信息等确定价格后再按照供应商最终报价同比例让利执行。

5) 供应商应根据有关要求加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必须充分保证，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属于不可竞争费用，应按河南省现行的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办法的规定计取并单列。

6) 供应商应将完成该工程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由供应商自行考虑纳入组织措施费响应报价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措施费及采购人委托供应商办理的工作的费用，以下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A、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工期应采取的全部措施费用。

B、供应商施工的临时设施等用地费用。

C、施工临时用水用电由供应商实施安装和管理，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根据施工场地周边水电管网（线路）状况确定施工用水用电搭接位置及线路，施工用水用电的搭接和线路的安装架设所涉及的一切工作均由供应商负责，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由供应商承担，若相关费用已由采购人支付的，在支付第一次支付进度工程款中扣除；场内水电安装管理费用及电讯线路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施工中用水用电费用，分别按当地供水单位和供电单位收费价格核算由中标人结算。

D、材料及半成品的下车、堆放、仓储保管及二次转运至安装地点等全部费用；施工范围及周边建筑物、构筑物保护费用；与周边单位、居民（村民）等其他工作产生的配合及协调管理等费用。

E、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踏勘现场涉及的一切工作和交通、安全等问题均由投标人（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在报价中应考虑已包含在报价中。

F、办理其他等相关手续的费用。

7)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由中标人自行采购，但所采购的材料必须符合招标人工程预算造价的材料档次要求（相当于），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设计文件、采购文件要求并须报甲方同意。

8) 其他说明：

A、施工现场（如果有）建筑垃圾由中标人负责清理外运。采购人不承担此部分费用。

B、材料运输距离由投标单位根据自身情况及踏勘现场情况自行确定，中标后不调整。

C、供应商自身的财产及施工现场内的自身员工（含农民工）的人身伤害及财产保险，从事危险作业员工的意外伤害险等由供应商自行投保，保险费由供应商承担并支付。供应商还须负责购买保险以保障其供应的材料在运送途中直至运抵工地的一切意外。以上费用包含在所报的总额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D、供应商应结合图纸及技术标准和要求并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地质情况、进场道路、拆迁干扰、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行车干扰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格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9) 供应商应被认为已取得了对工程可能产生影响和作用的有关风险、意外事件和其他情况的全部必要资料。为此，投标报价中还应包括以下风险费用：

- A、劳务、材料及其他事件或事务性费用的变化的风险；
- B、供应商在合同中履行义务引起的有关规费、税费的变化的风险；
- C、因施工界面延期交付或设计变更而产生局部窝工的风险费；
- D、停水、停电的影响，施工受阻的影响，下雨、高温的影响；
- E、构件增值税、过桥、过路费；
- F、因和专业设备安装及其他施工单位的作业交叉配合所引起的工序调整、窝工、降效等因素引起的费用；
- G、因施工区域地下水、地表水影响而增加的设施、设备和降效的费用等；
- H、供应商在合同中履行义务引起的有关税费变化；
- I、供应商进场路线改变或进场道路维护产生的费用；
- J、保障行人安全、施工场地局限导致增加的费用；
- K、供应商应该预见而未能预见的困难和费用。

10.5.2 工程量清单中给出的工程量是估算量或暂定量，是为投标报价确定的共同的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实际工程量应是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约定的计量规则计算的实际合格工程量。

10.5.3 工程量变化及调整：由工程量变化引起工程价格变化的，据实结算（按照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同比例浮动）

10.5.4 结算金额最终以评审决算审定金额为准。

11、投标承诺书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承诺书，并承担因违反规定而产生的后果。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12.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将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这种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投标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供应商应在本章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3.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3.4 采购人如因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13.5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至文件解密前，供应商不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时所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更新、续费，可能引起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相关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4.1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通过电子化平台撤回其已成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14.2 如果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供应商应当重新制作导出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并按要求重新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14.3 电子化平台以供应商最后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为准。

五、磋商和确定

17、一般说明

本次磋商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响应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8、磋商会议程序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完成。

(3) 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4) 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 因系统故障、供应商数量较多或其他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适时延长解密、确认开标时间。

(6) 开标会议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规定的时间(30分钟)内在线确认开标。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19、磋商程序

19.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和相关技术、经济方面专家2人。参加磋商的相关技术、经济方面专家在磋商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9.2 磋商评审活动将按以下四个步骤进行：

1、磋商小组首先将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首先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有关证明或材料进行评审，不再核对原件。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具体评审项如下：

评审因数		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新成立企业提供成立之以来的财务报表)；</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月的纳税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p>
资格性 评审标准	特定资格要求	<p>(1) 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不得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 120 天内, 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p> <p>(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p>

2、磋商小组将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具体评审项如下：

评审因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标准	签字和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投标价格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由磋商小组按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 (1)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2)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3) 被责令停业的；
- (4)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在本次采购过程中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①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②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③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④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⑤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⑥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⑦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⑧其他涉嫌串通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情形。

（7）在初步评审中，供应商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不能通过的；

（8）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9）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其他规定的，经磋商小组会议后予以废标的。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采购文件如有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采购文件无需变动的可直接进入下一步程序。

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第二次磋商报价，所有参加第二次磋商报价（最终）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递交最终报价函。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多次）报价的，供应商初次（前次）报价视同为最后报价。若供应商二次（多次）报价高于初次（前次）报价的，供应商初次（前次）报价视同为最后报价。

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评分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并提交二次报价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分比较，计算结果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审因数	评审标准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1. 投标报价：35分 2. 技术部分：50分 3. 商务部分：15分

投标报价 (满分35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5\% \times 100$ <p>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磋商报价（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价格予以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扣除后的价格只参与评审，不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p>
技术部分 (50 分)	<p>1. 技术措施</p>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工程概况包括工程主要情况、设计简介和工程施工条件、施工准备、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制定施工方案等专项工程的技术措施等内容；</p> <p>①技术措施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p> <p>②技术措施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在施工流程、季节性施工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③技术措施如有缺项或不可行则该项得 0 分。</p>
	<p>2. 工期保证措施</p> <p>①工期保证措施编制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p> <p>②工期保证措施编制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物资供应方面、气候因素等方面影响工期)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③如有缺项或不可行则该项得 0 分。</p>
	<p>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p>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质量管理的组织机构及职责、项目质量目标、制度及保障措施、关键分部主体结构严格按照强制性标准实施、建立项目建设过程质量检查制度，制定纠正和预防措施等方面；</p> <p>①质量管理 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p> <p>②质量管理 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质量管理模式、设备质量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③如有缺项或不可行则该项得 0 分。</p>
	<p>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p>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安全生产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度与措施、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p>

		<p>重大危险源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识别、安全控制措施等方面内容；</p> <p>①安全管理 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p> <p>②安全管理 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应急预案方面) 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③如有缺项或不可行则该项得 0 分。</p>
	5.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p>包含以下方面：文明施工的目标、实施措施、环境保护管理的组织机构及职责、扬尘污染防治方案等方面；</p> <p>①环保、扬尘管理 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p> <p>②环保、扬尘管理 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环境保护管理目标、制度与措施) 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③如有缺项或不可行则该项得 0 分。</p>
	6.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工程进度计划、确保工期组织措施、进度控制和保证措施等内容；</p> <p>①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p> <p>②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施工进度保证措施等方面) 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③如有缺项或不可行则该项得 0 分。</p>
	7.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	<p>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节能减排、绿色施工方案的原则与意义、节能减排包含的内容、新设备、新工艺的应用；</p> <p>①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有自有创新技术得 5 分；</p> <p>②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绿色施工管理内容等方面) 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p>③如有缺项或不可行则该项得 0 分。</p>
	8. 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采用程度，其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	<p>包含但不限于“四新”应用组织措施等内容</p> <p>①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p> <p>②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利用先进技术、工艺、设备降低造价等方面) 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p>

	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	③如有缺项或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明显不符的，得 0 分。
	9. 企业具备信息化管理平台，能够使工程管理者对现场实施监控和数据处理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信息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信息管理系统解决方案、建立现代化信息管理制度、实施监控与数据处理等内容； ①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 ②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信息化总体结构、工程档案管理模块等方面) 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 ③如有缺项或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明显不符的，得 0 分。
	10. 风险管理措施	①风险管理措施完全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切合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项得 5 分。 ②风险管理措施符合国家施工技术规范，但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个别细节(如风险规避、风险评估等方面) 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3 分。 ③如有缺项或相对于本项目的采购清单项有明显不符的，得 0 分。
商务部分 (15分)	供应商荣誉 (10分)	1、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县（区）级及以上建筑主管部门或建筑行业协会颁发的先进企业或优秀施工企业的得 2 分； 2、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县（区）级及以上建筑主管部门或建筑行业协会颁发的安全管理先进企业的得 2 分； 3、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县（区）级及以上建筑主管部门或建筑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管理先进企业得 2 分； 4、供应商同时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缺任意一项不得分。 5、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发证日期为准）获得市级及以上建筑业协会评选AAA级信用企业的得1分。 注：以上证件以发证日期为准，响应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或红头文件，否则不得分.
	拟派项目管理人 员 (5分)	专业配套齐全，项目管理人员(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备齐全的得5分，每少一人，扣3分，扣完为止。

注：评委打分的分值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评分分值计算(含中间步骤)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最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如评审得分相同时，以报价低者优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0、磋商结果的公示

20.1 评审结束，确定成交人后，采购单位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相同媒介上发布结果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0.2 供应商若对成交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投诉范本如下：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1: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2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 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 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 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 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六、授予合同

21、合同授予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磋商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22、成交通知

22.1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签发《成交(中标)通知书》；

2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2.3 若投标人未能或拒绝按本文件中签订合同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投标人。

23、签订合同

23.1 中标人收到成交(中标)通知书后，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具体的合同条款待甲乙双方商定；

23.2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产生的磋商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3.3 如果中标人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采购文件和磋商期间的承诺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另行选择中标人。

七、其他

24、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实名举报。

25、采购人有权对磋商小组推举的成交候选人进行资格考察，在考察过程中若发现其有借用资质、虚假投标或造假等行为时，采购人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

26、本项目落实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鹤壁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鹤财购〔2022〕8号)等文件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货物和服务项目)报价给予2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注：①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5%的扣除。

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3）根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7、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请各供应商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 登录进入交易系统，在本项目附件中下载。

二、技术标准和要求

1. 按国家、行业及相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标准执行。
2. 按照本项目设计图纸要求。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甲方和乙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乙方参加了由甲方组织的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人 民币: _____，小写: _____元（以下简称“合同价”）的磋商响应。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 2) 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部分。
- 3) 合同条款附件
- 4) 备注：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详见响应文件（按成交价及响应文件报价的让利比例调整结算价格），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单位需追加工程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5) 成交通知书

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工程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付款方式：_____

补充条款：_____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本合同签字盖章后有效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甲方代表签字： _____ 乙方代表签字： 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 _____

日期: _____

目 录

- 一、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六、技术标
- 七、其他材料
- 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一、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

(一) 响应函

致 采购人：

我单位收到“填写项目名称”项目“填写项目采购编号”采购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对采购文件所有条款及内容无异议，决定参加磋商活动，完全接受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要求。

1、我方承诺，我方完全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参加供应商须满足的特定条件。

2、我方承诺信用记录中

- 1)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3)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否则，资格审查时可按无效响应处理。

3、我方承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同意磋商小组认定我方为无效响应。

4、我方承诺完全接受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对采购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内容及有关附件）完全理解，不存在异议。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采购文件存在误解、不明为由，向你方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5、我方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若成交，则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

6、我方承诺接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7、我方响应文件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若采购文件存在要求，而本响应文件没有拒绝亦没有涉及的情形下，我方接受采购文件的有关约束，并同意将采购文件对供应商的要求作为合同义务的组成部分。

8、我方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及各项承诺均真实有效、合法，没有不实的描述、伪造等情形。如果我方在磋商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本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承担法律责任。即使我方成交，对于因此给其他供应商及你方和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我方同意无条件予以赔偿。

9、我方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若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10、我方承诺接到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说明后30分钟内书面答复。否则，视同自愿放弃本次澄清、说明，并认同磋商小组评审结果。

11、我方承诺按采购文件收费标准缴纳成交服务费。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报价一览表 (首次响应)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					
项目经理		级别		证书编号	
报价内容	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响应报价 (首次响应)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投标有效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需要说明的问题					
备注	该报价为供应商首次报价, 合同价格按照供应商最终报价; 具体分项价格按照供应商最终报价与首次报价同比例让利修正。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背面)

供应商名称 (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_____（授权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磋商活动的
合法
代理
人，
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磋商报价、签订合同以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书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有效期满日止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是的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该声明函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选填，若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的政策。

监狱企业证明函 (如是的提供)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是的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四、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初级职称人员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等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职务	姓名	学历	职称	资格证号	备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注：

- 1) 供应商准备负责管理和实施本项目的人员名单。
- 2) 附以上人员的身份证件、从业资格证书（如要求）等资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五、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六、技术标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技术标（施工方案）

七、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